

庙会的起源和概念界定

刘 霞

(山东艺术学院艺术文化学院, 山东 济南 250014)

摘要: “庙会”在中国有着悠久的历史, 其产生也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 从先秦时期的在宗庙中举行的隆重的政治活动, 到秦汉时期的群体性祭祀, 再到隋唐时期商贾根据寺庙定期的宗教活动、特别是神诞节庆之日举行的定期的贸易集市即“庙市”, 以至明清时期经济交流上升到了压倒一切的地位, 庙会的宗教色彩日趋淡化, 逐渐被“庙市”、“集市”取而代之。

关键词: 庙; 会; 市; 庙会; 庙市

中图分类号: G12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7540(2008)01-0140-02

(一) 庙会的起源

一提起庙会, 很多人立刻就会联想到遍布全国城乡的寺庙道观, 认为庙会就是在寺庙内或其附近举行群众集会, 进行娱乐、贸易等活动。考其源流, 这只是庙会的后起意义, 庙会的本源并非如此。

“庙”, 《白虎通·宗庙》释曰: “庙者, 貌也, 象先祖之尊貌也。”《释名·释宫室》: “庙, 貌也, 先祖形貌所在也。”许慎《说文解字·广部》曰: “庙, 尊先祖兒(貌)也。”清人段玉裁注解道: “古者庙以祀先祖, 凡神不为庙也。为神立庙者, 始三代以后。”由此可知, 夏、商、周三代的“庙”, 并非一般的“寺廟”(因为那时佛教、道教还没出现), 而是帝王、贵族祭祀祖先的场所, 即“宗庙”, 是“自然崇拜、图腾崇拜等原始信仰作用下祖先崇拜所具体生成的偶像崇拜”^[1]。据宋人高承的《事物纪原》, “庙”的产生始于黄帝, 他说: “《轩辕本纪》曰: ‘帝(即黄帝)升天, 臣僚追慕, 取几杖立庙, 于是曾游处皆祠’, 此庙之始也。”^[2]进一步说明三代时的“庙”是统治阶级祭祀祖先的极为严肃的地方, 《左传·成公十三年》所谓“国之大事, 在祀与戎”, 其中“祀”即宗庙祭祀, 而这种庙祭不是一般平民百姓所能参与的。三代以后才有为神立的庙, 此时的“神”并非后世盛行的佛道二教和民间诸神, 而是原始信仰(包括自然崇拜、图腾崇拜、祖先崇拜、灵魂崇拜等)中人们想象出来的或以现实事物为

原型的各类神, 如日月星辰、鸟兽虫鱼等。

“会”, 《周礼·春官·大宗伯》谓诸侯“时见曰会”。《左传·昭公三年》也说: “诸侯三岁而聘, 五岁而朝, 有事而会, 不协而盟。”由此可见, 先秦时期的“会”也不是一般平民百姓的所谓聚会, 而是天子与诸侯或诸侯之间定期或不定期举行的会见, 是一种极其重要的政治外交活动。“庙”与“会”连用, 最早见于《论语·先进》: “宗庙会同, 非诸侯而何”, 不过此时庙是宗庙祭祀, 会是诸侯会盟, 庙、会是两件事。《后汉书·张纯传》: “元始五年, 诸王公、列侯庙会, 始为禘祭”, 又进一步将“庙”和“会”连在一起。

综上, 先秦时期的“庙会”可理解为在宗庙中举行的隆重的政治活动, 与后世“庙会”即在寺庙附近举行的群众集会, 涵义迥然不同。但这并不意味着二者毫无关系, 实际上, 这一时期的宗庙社郊制度正是后世庙会产生的渊源所在, 特别是基层社会组织——宗族村社的社祭和蜡祭活动: 社祭的对象是土地神, 它保佑村社的平安, 赐予他们以丰收; 蜡祭在农历十二月举行, 对象是一切与农业生产密切相关的神。无论社祭还是蜡祭, 都关系到农事, 其活动都具有全民性, 是后世“庙会”的源头。

(二) 庙会的概念

究竟何谓“庙会”?

这个问题看起来似乎很简单, 而实际上是一个百家争鸣的问题, 争鸣的过程同时也是对庙会理解逐步成熟、完善的过程。

作者简介: 刘 霞, 女, 山东艺术学院艺术文化学院教师。

· 140 ·

1936年上海中华书局推出的综合性语词工具书《辞海》首次将“庙会”列为词条，释曰：俗于一定日期，假庙宇为贸易市场，贾贩麇集，谓之庙会。

在此之前，学者全汉昇曾发表了考察庙市历史的文章，他虽然注意到了庙市中的娱乐活动，但却认为“慨遁劖也就是庙市的意思，二者并没有分别的地方”^[3]。将“庙会”与“庙市”等同，混淆了这两个不同的概念，二者的共同点是都在寺庙内或附近举行，其区别的关键在于一是“会”，集会，所以“士女云集”，一是“市”，集市，古称“大集”，所以“商贾云集”；“会”，《说文解字》释曰：“会者，合也”，“市”，则是“买卖所之也”。从庙会的起源上讲，它源于远古的祭祀活动，所以虽经历朝历代的发展变化，但万变不离其宗，祀神始终是庙会活动的一项重要内容，实际上，庙会的实质就是“群体性的祭祀，是一种围绕着神庙而进行的集体活动，常通过歌舞和供奉等礼仪行为来实现人神相通的目的”^[4]。基于这一点，《辞海》中对“庙会”的解释似乎有失偏颇了。《中国风俗辞典》也作出了类似的解释：“庙会，亦称庙市。在寺庙内或寺庙附近的定期集市。”^[5]这两部颇具权威性的辞书犯了以偏概全的错误，未能深入探究庙会的本质属性。

直到上世纪九十年代以来，一些学者开始冲破权威辞书的樊篱，从民俗学角度全面审视各类庙会，在对庙会本质属性的认识上取得了不小成绩。高占祥视庙会为一种文化，指出：庙会的形成与发展，多与宗教活动有关。笔者以为，庙会文化就是以寺庙为最初依托，以宗教活动为最初动因，以集市活动为表现形式，融艺术、游乐、经贸等活动为一体的社会文化现象。^[6]段宝林概括指出了庙会的综合性特征：庙会是一种综合性的民俗，关系到宗教信仰、商业民俗、文艺娱乐等诸多方面。^[7]朱越利则综合以上各家观点，对庙会作了进一步阐释：庙会是我国传统的民众节日形式之一。它是由宗教节日的宗教活动引起并包括这些内容在内的在寺庙内或其附近举行酬神、娱神、求神、娱乐、游治、集市等活动的群众集会。被引起的活动可能只有一项，也可能有两项或多项。这种庙会可称为节日型庙会。^[8]这是朱越利对《辞海》“庙会”的修改释文，但略显冗长，简而言之，庙会就是小田在《“庙会”界说》中所指出的：“庙会是以庙宇为依托，在特定日期举行的，祭祀神灵、交易货物、娱乐身心的集会。”^[9]笔者赞同这一说法，同时也稍作点补充：庙会上的首要活动当为祭祀神灵，由于这一活动是上至官方要员下到平民百姓举国上下共同参与的活动，人群聚集，主体广泛，所以才为富商巨贾提供了商机，商贩才参与其中，当然这是庙会形成后很久的事，还要以经济的发展繁荣为前提。

关于“庙会”和“庙市”，笔者认为“庙市”是“庙会”

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正如仲春明所说：“庙市缘起于庙会，原指善男信女求神拜佛的宗教集会，它与经济贸易本风马牛不相及。但是，庙会期间，寺庙香火鼎盛，信徒云集，游人接踵，又为市场提供了天然场所。”^[10]虽然“市”的出现很早，据《左传·僖公三十三年》：“郑商人弦高将市于周”，这里的“市”可以说是公认的最早大市，但“庙市”的产生，最早也要在隋唐时期，特别是唐代佛教大盛，为与道教争夺信众，创造出俗讲、变文等讲唱文艺形式招徕听众，“使寺庙成为街巷艺人的舞台，杂耍乐舞等演出也逐渐汇入其中，观众自然趋之若鹜，这无疑为商贾提供了绝好的发财机会，他们纷纷到这里摆摊设点，根据寺庙定期的宗教活动、特别是神诞节庆之日，逐渐形成了定期的贸易集市”^[11]即“庙市”。朱越利对“庙会”与“庙市”作了详细分析，认为庙市是“在规定的日期内在寺庙内或其附近举行的集市”，“节日型庙会上的集市也可称为庙市”，但是，“节日型庙会才是民众心目中真正的庙会，从科学研究的严格意义上讲也才是名副其实的庙会”^[12]。但另一方面，封建社会后期，特别是明清时期由于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和资本主义萌芽的出现，这种名副其实的庙会似乎寥若晨星，正如《帝京景物略》中所说，“市之日，族族行而观者六，贸迁者三，谒乎庙者一”，为祭祀神灵、烧香求神的热诚而来的仅占1/10，“庙会”的宗教色彩日益淡化，逐渐被它的一部分“庙市”取而代之，尤其是明中后期以后，“经济交流上升到了压倒一切的地位”^[13]。

参考文献：

- [1] 高有鹏《沉重的祭典：中原古庙会文化分析》第6页。
- [2] 高承《事物纪原·庙》第444页。
- [3] 全汉昇《中国庙市之史的考察》，《食货》第1卷第2期，1934年12月16日。
- [4] 高有鹏《沉重的祭典：中原古庙会文化分析》第1页。
- [5] 《中国风俗辞典》第529页。
- [6] 高占祥《论庙会文化》第1页。
- [7] 转引自朱越利《何谓庙会》，载刘锡诚《妙峰山：世纪之交的中国民俗流变》第118页。
- [8]、[12] 朱越利《何谓庙会》，载刘锡诚《妙峰山：世纪之交的中国民俗流变》第128页。
- [9] 小田《“庙会”界说》第104页，载《史学月刊》2000年第3期。
- [10] 仲春明《中国的庙会市场》第57页，载《上海经济研究》1987年第5期。
- [11] 赵世瑜《狂欢与日常——明清以来的庙会与民间社会》第188页。
- [13] 段玉明《中国寺庙文化论》第262页。

编辑：冯惟渠